

附件 3

2024 年全市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 随机监督检查计划

一、监督检查对象

抽查辖区 15%二级以上医院、5%一级医院、2%基层医疗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诊所、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20%采供血机构和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其中对上一年度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为重点监督单位的 100%检查。

二、监督检查内容

（一）预防接种管理情况。接种单位和人员资质情况；接种疫苗公示情况；接种前告知、询问受种者或监护人有关情况；执行“三查七对一验证”情况；疫苗的接收、购进、储存、配送、供应、接种和处置记录情况。犬伤门诊预防接种监督检查全覆盖。

（二）传染病疫情报告情况。建立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制度情况；开展疫情报告管理自查情况；传染病疫情登记、报告卡填写情况；是否存在瞒报、缓报、谎报传染病疫情情况。

（三）传染病疫情控制情况。建立预检、分诊制度情况；

按规定为传染病病人、疑似病人提供诊疗情况；消毒处理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场所、物品、污水和医疗废物情况；依法履行传染病监测职责情况；发现传染病疫情时，采取传染病控制措施情况。

（四）消毒隔离措施落实情况。建立消毒管理组织、制度情况；开展消毒与灭菌效果监测情况；消毒隔离知识培训情况；消毒产品进货检查验收情况；医疗器械一人一用一消毒或灭菌情况。二级以上医院以口腔科（诊疗中心）、血液透析和内镜室（诊疗中心）为检查重点，若无相关科室的，可根据情况自行选择重点科室。一级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以医院口腔科或口腔诊所、美容医院、血液透析中心为检查重点，若无相关科室的，可根据情况自行选择重点科室。

（五）医疗废物处置。医疗废物分类收集情况；使用专用包装物及容器情况；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建立情况；医疗废物交接、运送、暂存及处置情况。

（六）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实验室取得批准或进行备案情况；从事实验活动的人员培训、考核情况；实验档案建立情况；实验结束将菌（毒）种或样本销毁或者送交保藏机构保藏情况。

三、工作要求

（一）各县（区）卫生健康局、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市卫生监督所）要高度重视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全市随机

监督检查工作，结合实际制定本辖区工作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全市随机监督检查工作要与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相结合，抽到的单位采取分类监督综合评价方式进行检查，如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与同级监督机构合并的，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监督检查可由属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及其委托的监督机构负责，或由该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上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监督机构）负责。对抽查中发现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单位或个人，依法依规严肃查处。

（二）各县（区）卫生健康局、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市卫生监督所）要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监督抽检工作，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可以按照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的监督抽检要求，对随机监督检查单位开展 1-2 项抽样检测。重点抽检 1-4 类环境空气、物表；医护人员手；高、中、低危险度诊疗器械；血液透析等治疗用水和软式内镜终末漂洗用水等的微生物指标检测；使用的消毒剂有效成分含量测定、使用中消毒剂污染菌数检测；清洗消毒机、压力蒸汽灭菌器、干热灭菌器、小型压力蒸汽灭菌器物理参数检测；低温灭菌器灭菌效果检测（用生物指示物进行）；生物安全柜洁净度测定；紫外线辐射照度；医院污水总余氯测定或粪大肠菌群测定（使用非含氯消毒剂消毒的）等。

各县（区）卫生健康局、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市卫生监督所）要积极探索协同工作模式，随机监督抽查任务与国家疾控局综合司《消毒监测与评价工作方案(2024年版)》中重合点位要进行有机整合，共同开展并完成抽样检测工作。

（三）各县（区）卫生健康局、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市卫生监督所）要切实加强上报数据信息的审核，保证数据信息项目齐全、质量可靠，请于2024年11月1日前完成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全市随机监督抽查工作任务和数据填报工作。请各县（区）卫生健康局按计划要求于**2024年11月1日前**将辖区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随机监督抽查工作总结报送我委及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市卫生监督所），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市卫生监督所）汇总分析全市工作情况并形成全省工作报告，于2024年11月8日前报送我委。

监督业务联系人：市疾控中心（市卫生监督所） 赵林国

联系电话：02457800053

疾控业务联系人：市疾控中心 赵 娜

联系电话：02457671716

附表：1.2024年全市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随机

监督抽查汇总表

2.2024年全市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随机

监督抽查案件查处汇总表

附表 1

2024 年全市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随机监督检查汇总表

县（区）

监督类别		监督评价结果																									
		单位						综合管理						预防接种管理						法定传染病报告管理							
		评价单位	优秀单位		合格单位		重点监督	评价单位	该项优秀		该项合格		重点监督	评价单位	该项优秀		该项合格		重点监督	评价单位	该项优秀		该项合格		重点监督		
		合计(家)	单位数(家)	百分率(%)	单位数(家)	百分率(%)	单位数(家)	百分率(%)	合计(家)	单位数(家)	百分率(%)	单位数(家)	百分率(%)	单位数(家)	百分率(%)	合计(家)	单位数(家)	百分率(%)	单位数(家)	百分率(%)	单位数(家)	百分率(%)	合计(家)	单位数(家)	百分率(%)	单位数(家)	百分率(%)
总计																											
医疗机构	小计																										
	三级																										
	二级																										
	一级																										
	基层 (其中诊所)																										
疾控机构																											
采供血机构														/	/	/	/	/	/	/							

附表 1 续

2024 年全市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随机监督检查汇总表

监督类别		监督评价结果																							
		传染病疫情控制						消毒隔离制度执行情况						医疗废物处置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					
		评价单位		该项优秀		该项合格		重点监督		评价单位		该项优秀		该项合格		重点监督		评价单位		该项优秀		该项合格		重点监督	
		合计 (家)	单位 数 (家)	百分 率 (%)	单位 数 (家)	百分 率 (%)	单位 数 (家)	百分 率 (%)	合计 (家)	单位 数 (家)	百分 率 (%)	单位 数 (家)	百分 率 (%)	单位 数 (家)	百分 率 (%)	合计 (家)	单位 数 (家)	百分 率 (%)	单位 数 (家)	百分 率 (%)	合计 (家)	单位 数 (家)	百分 率 (%)	单位 数 (家)	百分 率 (%)
总计																									
医疗 机构	小计																								
	三级																								
	二级																								
	一级																								
	基层 (其中诊所)																								
疾控机构																									
采供血机构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审核人：

附表 2

2024 年全市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随机监督检查案件查处汇总表

_____ 县（区）

监督对象	辖区机构数	检查机构数	发现违法行为机构数	案件数	行政处分人员数	行政处罚单位数				
						吊证（家）	警告（家）	罚款（家）	罚款金额（万元）	其他
三级医院										
二级医院										
一级医院										
基层医疗机构 (其中诊所)										
疾控机构										
采供血机构										
合计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